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32100440120006M

#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1 年度 )

单位名称

中共海东市委党校

---

法定代表人

---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                                    |                |   |    |
|------------------------------------|----------------|---|----|
| 《事业<br>单位<br>法人<br>证书》<br>登载<br>事项 | 单位名称           | 中共海东市委党校  |    |
|                                    | 宗旨和<br>业务范围    | 研究宣传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服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提供咨询服务，培训轮训全市党政干部，承担民主党派、党外人士培训工作；开展学术交流，指导县（区）党校业务工作。 |    |
|                                    | 住 所            | 青海省海东市乐都区朝阳山片区  |    |
|                                    | 法定代表人          | 曹承福   |    |
|                                    | 开办资金           | 11616.77（万元）  |    |
|                                    | 经费来源           |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    |
|                                    | 举办单位           | 海东市委  |    |
|                                    | 资产<br>损益<br>情况 |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年初数（万元）                            |                | 年末数（万元）   |    |
| 11616                              |                | 11543   |    |
| 网上名称                               | 无              | 从业人数  | 32 |

|                                |  |
|--------------------------------|--|
| <p>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p> | <p>2021年6月4日办理法人变更登记，法人代表人由马玉澜变更为曹承福。2021年1月15日法人变更登记，开办资金由371.22万元变更为11616.77万元。</p>  |
| <p>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 <p>2021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市委党校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按照核准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扎实开展了各项工作。一、开展的主要工作（一）聚焦思想引领，坚持不懈抓好理论武装。一是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把政治建设贯穿党校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坚持用领袖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大力推进“用学术讲政治”教学实践，增强在党爱党、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的意识，旗帜鲜明讲政治，全年共开发相关新课程7个，较好地发挥了“主阵地”作用。第一时间将“海东精神”、市第三次党代会精神列入主体班课程，引导参训学员深刻领会，自觉贯彻落实。与此同时，组织召开全市党校系统“以‘海东精神’引领推动‘五个新海东’建设”理论研讨会，带头阐释“海东精神”，为“五个新海东”</p> |

建设贡献党校力量。二是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市委认真落实办、管、建党校主体责任，认真对照《中 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要求，提请市委每年专题研究党校工作不少于2次，定期向市委汇报党校工作。三是切实加强党建引领。深刻把握机关党建工作的新职责新定位，深入开展党支部“促百分百达标、迎党百年华诞”以评促建活动，持续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促进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精心组织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引导全体教职员工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组织专兼职教师带头宣讲习近平总书记“七 ”重要讲话精神，以务实举措践行“党校姓党”。四是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按照市委安排，我校常务副校长担任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宣讲组组长，统筹安排全市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工作，牵头组建市级和六县（区）示范宣讲、老干部、劳动模范、宗教界人士、青年团员、巾帼、拉面人等八支宣讲队伍，选派骨干教师深入企业、农村、机关、校园、社区、军营、寺院等开展多种形式的宣讲，全市共计宣讲2228场次，受众达18万人（次）。创新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方式，联合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台、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制作推出“全会精神我来讲”微党课11讲，从12月23日起在海东电视台、海东日报手机客户端播讲。

（二）聚焦主业主课，紧盯目标提升培训质效。一是扎实开展干部教育培训。抓好主体班培训。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党校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央、省市关于干部教育培训的有关要求，紧密围绕市 中心工作，认真落实《2019-2022年海东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全年高质量举办海东市县处级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3期、海东市

2020年度初任公务员培训班、海东市第九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全市乡镇党委书记培训班等主体班9期，培训学员800余人次。抓好理论宣讲工作。根据市 安排，结合各单位干部理论学习的实际需要，围绕党史学习教育、“四史”教育、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七 讲话精神、市第三次党代会精神等主题，派出骨干教师，深入到各部门和各单位进行理论宣讲，截至12月20日，共宣讲393场次，受众达 26511人（次）。抓好网络培训平台。充分利用中国浦东干部学院海东基地，积极打造“万人在线”网络学习平台。目前，“万人在线”注册学员接近13000人，做到了优质资源在基层的延伸和覆盖，有效提升了海东干部的领导能力和执政水平。二是推动教学改革创新。倡导运用研讨式、案例式、体验式、情景模拟式和现场教学等多种教学方式，积极开设和推进短平快的“微党课”，深入开展领导工作经验交流和党性分析等教学活动，丰富教学形式内容。按照“学科带头人+学科骨干+学科后备人才”架构，重点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党建、区域经济（市情研究）、公共管理四个学科组建设。紧跟形势，量身打造一批凸显“河湟味道”的精品课程。三是创新干部培训服务。在今年举办的主体班上，均安排两名班主任全程跟班，同培训学员同吃同住同学习，无论从课程设置、教学安排、流程设计、生活服务都做到了细致入微、有序入心，既体现了培训对象和班次的特色，又体现了规范性、严谨性、人性化，使学员住的舒心、学的用心、服务称心。四是大力推进教研咨一体化建设。全年共立项省级课题1项、省委党校课题2项，校级课题6项。组织教师在《党的生活》《海东日报》等报刊杂志发表理论文章50余篇；组织教师向省延安精神研究会提交文

章10篇，向省社科联提交理论文章10篇，1篇获省社科联理论研讨会入选论文奖、省委党校召开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研讨会入选论文奖；结合建党100周年和市第三次党代会，举办理论研讨会两次。完成6期《海东论坛》编辑、出版和发行工作。五是全力做好办学质量评估“回头看”。严格对照评估反馈的意见建议，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坚持问题导向，列出整改清单，全力以赴整改，做到了条条有整改、件件有落实。同时，对县（区）党校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导，及时研究协调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经得起检验。在刚刚召开的办学质量评估“回头看”工作汇报会上，整改成效得到了省委党校评估组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三）聚焦队伍建设，积极凝聚干事创业合力

一是加大师资培训力度。以提升教师的教学科研能力为重点，选派教师到中央党校、省委党校等参加业务培训。先后举办全市党校系统教学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班和全市党校（行政学院）案例教学培训班，培训教师80余人次。建立我校教师到省委党校主体班跟班听课学习制度，更多接受省委党校优秀教师培训指导，有14人次到省委党校主体班听课学习，极大地提升了教师业务能力。

二是强化激励机制。突出正向激励，修订完善《中共海东市委党校教职工绩效考核办法》《中共海东市委党校教职员工病事假管理及考勤办法》等8项制度。根据工作需要，年内提拔副校长1名，正科级干部1名、副科级干部1名，进一步激发了全体教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三是培养锻炼年轻干部。将青年教师培养作为重点工作之一，选派2名优秀教师到省委党校挂职锻炼，2名教师（选调生）到乐都区马厂乡、平安区小峡镇挂职锻炼。鼓励青年教师在学术研究上勇担当、

善作为，年内，我校青年教师开发新专题6个，并在青海教育等省级刊物发表学术论文3篇，积极申报省市校级各类科研课题，获批2021年青海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年度项目（青年）1个，参与省内高校课题（已结项）并发表学术论文2篇。

二、取得的主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一）创新宣讲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深入推进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宣讲，我们主动作为，联合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台、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制作推出“全会精神我来讲”微党课11讲，在海东电视台、海东日报手机版专栏播放，持续推进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入脑入心。

（二）牵头抓好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工作。按照市委安排，常务副校长担任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宣讲组组长，牵头组建市级和六县（区）示范宣讲、老干部、劳动模范、宗教界人士、青年团员、巾帼、拉面人等八支宣讲队伍，选派骨干教师深入企业、农村、机关、校园、社区、军营、寺院等开展多种形式的宣讲活动，全市共计宣讲2228场次，受众达18万人次。牵头组织摄制完成《海东市国家级英模人物先进事迹宣讲专题片》，分发全市所有党组织播放，做到宣讲全覆盖。

（三）及时召开“以‘海东精神’引领推动‘五个新海东’建设”理论研讨会。中国共产党海东市第三次代表大会在凝聚升华的基础上第一次提出了“耕读传家、崇德尚美，团结互助、守正笃实，艰苦奋斗、勇闯天下”的海东精神，并号召全市干部群众大力弘扬“海东精神”，为建设青藏高原山水田园、生态绿色、宜业宜居、创新活力、城乡统筹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海东不懈奋斗。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市第三次党代会精神，第一时间组织召开全市党校系统“以‘海东精神’引领推动‘五个新海东’建设”理论研讨会，

在“五个新海东”建设中积极建言献策，贡献党校人的智慧力量。

（四）高质量举办全市乡镇党委书记培训班。为进一步提升全市乡镇党委书记综合素质，夯实推动“五个新海东”建设的基层基础，11月24日至26日，举办了全市乡镇党委书记培训班，全市94个乡镇的党委书记参加培训。此次培训班是市委党校举办的历史上最高规格的主体班，五位常委为培训班授课辅导，市委王林虎书记、冯志刚副书记分别参加开班式和结业式，并和学员座谈交流；市委常委、组

、党校校长刘志忠全程主持。（六）大力推进案例教学。为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以及中央组织部、省委组织部、市委组织部关于积极推进案例教学的工作要求，我校联合市委组织部印发了《关于在全市干部教育培训中大力推进案例教学的通知》，举办了全市案例教学培训班，为我市深入推进案例教学工作，确保“一年有一个新案例，三年有一个大提升”提供了工作保障。（七）精心培养青年教师。将青年教师培养作为重点工作之一，建立青年教师到省委党校主体班跟班听课学习制度，选派2名优秀教师到省委党校挂职锻炼，2名教师（选调生）到乐都区马厂乡、平安区小峡镇挂职锻炼。2021年，我校青年教师开发新专题6个，并在青海教育等省级刊物发表学术论文3篇，积极申报省市校级各类科研课题，获批2021年青海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年度项目（青年）1个，参与省内高校课题（已结项）并发表学术论文2篇。（八）提高开放办学水平。加强与发达地区党校、省内外高校、社会科学研究机构以及其他培训机构的交流合作，和无锡市委党校在专题开发、师资培训、科研资政等方面签订了合作协议；与中国浦东干部学院就海东“两个基地”建设，



|  |  |
|--|--|
|  | <p>达成合作续约共识。邀请中国浦东干部学院和无锡市委党校、省委党校名师专家为主体班授课35人次。积极与兄弟党校开展“联合办班”、相互委托培训办班4期，使高端资源与地方发展有效对接，深度融合，在“走出去”和“请进来”培训上迈出更大步伐。</p> <p>三、目前存在主要问题和下一步努力方向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应清醒认识到，我校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比如工作缺乏创造性和主动性；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缺乏预判，易陷入被动；业务指导工作力度不强、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弱等。</p> <p>一年来，我校各项工作有序开展、顺利推进，但在教学实践、科研咨询、业务指导、师资力量等方面还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今后，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委全会精神，弘扬“海东精神”，树牢“城市理念、海东意识”，牢牢把准党校定位，扎实做好各项工作，推动党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五个新海东”建设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p> <p>四、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p> |
| <p>相关资质<br/>认可或执<br/>业许可证<br/>明文件及<br/>有效期</p> | <p>无</p>   |

|                           |   |
|---------------------------|---|
| 绩效和<br>受奖惩及<br>诉讼投诉<br>情况 | 无 |
| 接受捐赠<br>资助及使<br>用情况       | 无 |

填表人：郭桂兰 联系电话：131\*\*\*\*9353 报送日期：2022年03月18日